

焦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焦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通知于2014年12月17日以电子邮件的方式发出，会议于2014年12月20日以现场方式召开。会议应到董事9名，实到董事9名。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：

1、全体董事以9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，审议通过了《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》的议案。

公司目前正处于转型升级的关键时期，为促进公司建立、健全激励约束机制，充分调动员工的工作积极性，有效地将股东利益、公司利益和员工利益结合在一起，使各方共同关注公司的长远发展，同时也考虑到公司目前的实际情况，公司制定了《焦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》，并经董事会审议通过。

具体内容详见 2014 年 12 月 24 日的《证券时报》和巨潮资讯网 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 的《焦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》。本次议案需提交公司 201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。

2、全体董事以 9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，审议通过了《年度业绩激励基金管理办法》的议案。

为了完善公司的员工持股计划，为员工持股计划提供资金来源，公司推出了《年度业绩激励基金管理办法》。该管理办法旨在改善公司现有的激励约束机制，提升绩效水平的同时，增强公司员工的责任感、使命感与归属感，与员工持股计划配套。经董事会审议，同意制定《年度业绩激励基金管理办法》。

具体内容详见 2014 年 12 月 24 日的《证券时报》和巨潮资讯网 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 的《焦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年度业绩激励基金管理办法》。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1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。

3、全体董事以 9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授权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进行投资理财》的议案。

公司于 2013 年 12 月 12 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上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进行投资理财的议案》，同意公司在保障正常运营和资金安全的基础上，使用公司及其全资、控股子公司不超过人民币 3 亿元的自有闲置资金进行投资理财，有效期为自获股东大会授权之日（2013 年 12 月 30 日）起一年。现原议案即将到期，为提升资金使用效率，经董事会审议，同意授权公司及其全资、控股子公司继续使用不超过 3 亿的自有闲置资金进行投资理财。

具体内容详见 2014 年 12 月 24 日的《证券时报》和巨潮资讯网 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 的《关于授权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进行投资理财的公告》。本次议案需提交公司 201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。

(4) 全体董事以 9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召开 201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》的议案。

公司董事会决定于 2015 年 1 月 13 日(星期二)下午 3:00 召开 201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上述议案。

具体内容详见 2014 年 12 月 24 日的《证券时报》和巨潮资讯网 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 的《关于召开公司 201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焦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2014 年 12 月 24 日